

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15樓

承辦人：候用校長 陶藝文

電話：03-3322101#7418

傳真：03-3358254

電子信箱：yiwentao@ms.tyc.edu.tw

受文者：桃園市新屋區埔頂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0年3月4日

發文字號：桃教小字第1100017358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376735100E_1100017358_ATTACH1.doc、
376735100E_1100017358_ATTACH2.docx、376735100E_1100017358_ATTACH3.docx）

主旨：檢送幸福國小修正本市109學年度「十二年國教新課綱本土語文多元實踐教學策略」研討會實施計畫1份，請公告並鼓勵踴躍投稿，請查照。

說明：

一、依據本局109年11月18日桃教小字第1090106090號函（諒達）、幸福國小110年2月26日幸小教字第1100001152號函、本局110年2月20日110學年度國民中小學本土教育整體推動方案會議紀錄暨本市109學年度國民中小學本土教育整體推動方案辦理。

二、本案辦理期程業經修正展延，相關訊息摘要如下（詳見實施計畫）：

（一）徵稿主題方向：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本土語文素養導向多元實踐教學策略的論述與實務。

（二）參加對象：本市國民中小學教師及本土語教學支援人員（含代理、代課教師但不含實習教師）。

教務處 110/03/05 08:08



1100001259

有附件



(三)辦理期程：

- 1、投稿日期：即日起至110年5月17日（星期一）止。
- 2、論文審查：110年5月18日（星期二）至110年5月24日（星期一）。
- 3、審查結果通知：110年5月25日（星期二）。
- 4、研討會議程公布：110年5月26日（星期三）。
- 5、研討會發表日期：110年5月29日（星期六）。
- 6、發表要點：每組以簡報方式發表5分鐘，依序發表完後共同進行專家對話討論與指導講評。
- 7、發表地點：幸福國小4F禮堂（桃園市龜山區頂興路115巷20號4樓）。

(四)投稿方式：

- 1、將紙本投稿報名表、授權暨承諾書、論文全文一式3份，郵寄至「桃園市龜山區頂興路115巷20號幸福國小教務處收」，請於郵件主旨上註明「十二年國教新課綱本土語文教學多元實踐教學策略」研討會徵稿。並以電子郵件方式將論文全文電子檔寄至a01@mail.hfeps.tyc.edu.tw，註明投稿者姓名及聯絡電話、服務單位等資訊。
- 2、投稿報名表、授權暨承諾書、論文全文請參考本活動網站（<https://reurl.cc/gmEjAN>）電子檔範例。

(五)聯絡人：幸福國小教務主任郭博嵐，聯絡電話（03）319-4072轉210。

正本：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不含秀才分校)

副本：本局國中教育科

